

怎样辨别石子的质量,怎样采石厂开采

免责声明：上海矿山破碎机网：<http://www.jawcrusher.biz>本着自由、分享的原则整理以下内容于互联网,若有侵权请联系我们删除!

上海矿山破碎机网提供沙石厂粉碎设备、石料生产线、矿石破碎线、制砂生产线、磨粉生产线、建筑垃圾回收等多项破碎筛分一条龙服务。

联系我们：您可以通过在线咨询与我们取得联系! 周一至周日全天竭诚为您服务。



更多相关设备问题，生产线配置，设备报价，设备参数等问题

可以[免费咨询](#)在线客服帮您解答 | 24小时免费客服在线

一分钟解决您的疑惑

[点击咨询](#)



怎样辨别石子的质量,怎样采石厂开采

李海成与何景银等确认协议效力纠纷一案一审民事判决书当事人法官文号河南省辉县市人民法院原告李海成，男，年月日生。本院于作出受理决定，并向原告直接送达了受理案件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和廉政监督卡，依法由审判员胡文安付新堂郭立英组成合议庭，由审判员胡文安担任审判长，郭立英主审。向三被告送达了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和开庭传票。年月日，原告申请审判员郭立英回避，后经院长决定，审判员郭立英回避，合议庭成员变更为骆幸琪胡文安付新堂，由审判员骆幸琪担任审判长并主审，并向双方当事人送达了变更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李海成及其委托代理人王小建赵海平，被告何景银及其委托代理人原献伟，被告杜联合赵康共同委托代理人范乃祥张争艳均到庭参加诉讼。

年月日，被告何景银申请本案的承办法官和承办庭回避，经报请院长后，决定驳回被告何景银的回避申请，并口头告知被告何景银。

被告何景银不服该决定，向本院提出复议申请，经院长决定，将该案转由民事审判第一庭审理，合议庭成员变

更为审判员周国付孙小妹，人民陪审员韩守泰，由审判员周国付担任审判长并主审，并向双方当事人送达了变更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李海成的委托代理人王小建，被告何景银及其委托代理人原献伟，被告杜联合赵康的共同委托代理人范乃祥到庭参加诉讼。原告诉称，原告李海成是辉县市高庄乡腾飞采石厂（以下简称腾飞采石厂）这一私营独资企业的投资人和负责人，并拥有国家颁发的采矿许可证，依法享有采矿权。为了减少合伙经营期间的损失，被告何景银才与其他合伙人协商转让采石厂，转让时原告也知道，该转让款项暂由被告何景银保管。由于本案涉及合伙问题，且合伙人之间没有终止合伙关系和进行合伙清算，所以原告要求法院确认合同无效，被告返怎样辨别石子的质量,怎样采石厂开采还财产的诉讼请求既无事实依据，也不符合法律规定，应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被告杜联合赵康辩称，一被告杜联合赵康与何景银签订的协议合法有效，应确认其效力；二原告是否属于腾飞采石厂的股东，股东之间是否存在纠纷与本案不属同一法律关系，与被告杜联合赵康无关，应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本案的争议焦点：腾飞采石厂是原告个人投资，怎样辨别石子的质量,怎样采石厂开采还是合伙人共同投资开办，原告是否具有诉讼主体资格；被告何景银与被告杜联合赵康签订的转让协议是否有效；三被告应否返怎样辨别石子的质量,怎样采石厂开采还原告价值50万元的财产。原告向本院提交的证据材料有：年月5日××村委会与胡××宋××签订的××村白山凹东沟房墟凹租赁协议一份，主要内容：××村委会将白山凹东沟房墟凹（原腾飞采石厂）租赁给胡××宋××二人开采十五年，前两年租赁费000元/年，以后500元/年。003年月日××村委会与吴××转让承包协议腾飞采石厂营业执照，主要内容：003年月日，胡××宋××资金不足，经××村委会同意，将腾飞采石厂转让给吴××经营。

主要内容：采矿权人李海成，经济类型：私营独资企业，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至200年月日。被告何景银向本院提交的证据材料有：年月日，被告何景银代表腾飞采石厂与辉县市胜利采石厂签订的胜利采石厂转让协议一份，胜利采石厂郭××郭××收到何景银转让款收据六份。

证明何景银等人合伙后兼并了原胜利采石厂，何景银代表该协议中乙方腾飞采石厂签订的协议，转让款均由何景银支付。

、008年月日何景银与王××签订的王××采石厂转让协议一份，009年月日何景银与王××签订的采石厂补充协议一份，王××收到何景银转让款收据二份。

年月日何景银与××村委会签订的腾飞采石厂开采协议，原告李海成从年月到年月在何景银处取款证明十四张，计九万余元，年0月2日原合伙人白××退股协议书一份。年月日何景银与××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机械分期合同一份，年月日何景银与许××石××签订的采石厂生产线安装合同一份，年月日何景银与卫辉市××有限

公司签订的采石厂机械设备购销合同一份，年月1日何景银与河北省××公司签订的采石厂生产设施订货合同一份。

原告对被告何景银证据均有异议，认为：证据一只能证明何景银与原胜利采石厂签订收购协议的经过，不能证明何景银是腾飞采石厂的所有人。且协议上盖的章不对，吴××转过来的章是圆章，而协议上的章是椭圆章；对证据二的真实性无异议，但不能证明何景银是腾飞采石厂的所有人；对证据三中的租赁协议的真实性无异议，但该租赁协议是被告何景银通过欺骗手段取得。取款条不能证明原告与被告何景银是合伙关系；对白××退伙协议有异议，协议上不是李海成签字，李海成也不知道此事；对证据四有异议，认为证人赵××的证言有主观随意性，单凭证人证言不能证明他们是合伙关系。对证据五真实性无异议，但腾飞采石厂是从吴××手中购买，而被告何景银提供的收到条是吴××吴××出具，吴××是吴××的兄弟，且没有证据证明吴××与吴××是合伙关系，也不能证明吴××与吴××是一个人；对证据六真实性无异议，但只能证明何景银购买设备的行为，不能证明腾飞采石厂是合伙开办，何景银购买的设备用于其他两个采石厂，并未用于腾飞采石厂；对转让协议书本身无异议，但认为被告何景银无权转让腾飞采石厂，该转让协议无效。

另被告何景银与被告杜联合签订的转让协议已经履行，现杜联合正在经营之中，为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促进和谐稳定。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五十五条之规定，判决如下：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元，由原告承担如不服本判决，应于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一份，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与鸽子山相邻的是乌龙泉矿山,一条崎岖不平的羊肠小道从鸽子山通向乌龙泉矿山,路面坑洼,碎石堆积,路的两旁堆积着采石场里遗留下来的石灰,被雨水冲刷的沟沟壑壑,便是采石的车将路面压平,原来的沧桑也毫不掩饰,依旧的明晰可见,在沿着这条小路往前走,不到一两百米就可以看到一采石厂。

原文地址：<http://jawcrusher.biz/scpz/iDxgZenYangaFZ7U.html>